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延安时期中国共产党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研究”（项目编号：22&ZD025）

◎陕西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延安时期中共‘两个确立’的形成机制及其经验启示研究”（项目编号：2022A043）

国家审计赋能“自我革命”实现： 独特作用与实践向度

■梁丹丹 庞博

国家审计是独立性的经济监督活动，在党的“自我革命”、权力监督、资金运行等方面发挥独特作用，主要体现在经济监督、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审计事业规律性的认识和防范化解风险等方面。在充分厘清国家审计推进自我革命逻辑机理的基础上，主要基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审计发展规律、“自我革命”的现实考量、研究型审计的理论要求、国家审计与“自我革命”的价值耦合等要素科学把握国家审计推进“自我革命”的践行方向。

问题提出与研究动态

为确保权力和资金在阳光下运行，必须实现有效的审计监督。审计作为独立性的经济监督活动，是确保国家权力在阳光下运行的重要一环，对于维护国家经济秩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权力正常运行，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我们党向来重视审计工作，特别是重视审计在加强改进党的建设和促进国家权力正常运行中的重要作用。早在1934年2月，毛泽东同志就签署颁布了红色政权第一部审计法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执行委员会审计条例》，初步确立了国家审计的目标任务、职能范围以及审计报告制度与审计程序等。1939年1月，陕甘宁边区政府通过了《陕甘宁边区政府组织条例》，确立了审计的法律地位。1950年，我们党进一步深化了对国家审计重要性的认识，主要体现在财政部草拟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暂行审计条例（草案）》，虽然该条例没有正式发布，但是审计工作从未停止，比如毛泽东直接领导了具有鲜明审计特色的“三反”运动。

改革开放以来，在邓小平理论特别是其理论精髓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科学指导下，我国审计工作及时“转变四个观念，增强四个意识”，在审计观念、审计领域、审计内容、审计方法和干部队伍素质等方面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1993年11月，江泽民同志在党的十四

届三中全会上强调：“要加强党的纪律检查机关和司法、监察、审计部门的工作。”^①在这一思想的指导下，党的十四大确定了“依法审计、服务大局、围绕中心、突出重点、求真务实”^②的审计工作方针。1994年8月31日，是新中国审计法迈出重要一步的历史节点，当天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了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为我国审计事业的发展指明了方向，这是审计立法的重大突破，从指导思想上的重视和



国家审计署